

证券代码：603129

证券简称：春风动力

公告编号：2025-003

##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2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【现场会议地址：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（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余杭经济开发区绿洲路 16 号），现场会议时间：2025 年 2 月 6 日 17:00 时】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朱熙女士主持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方式，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鉴于公司已完成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，董事会对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《2021 年激励计划》”）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《2022 年激励计划》”）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，经过本次调整后，《2021 年激励计划》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18.85 元/股调整为 116.77 元/股，《2022 年激励计划》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11.49 元/股调整为 109.41 元/股。公司本次调整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

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、《2021年激励计划》、《2022年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调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。

表决结果为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**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**

监事会认为，鉴于《2021年激励计划》中的29名激励对象已离职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监事会同意对上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尚未行权的3.60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；鉴于《2022年激励计划》中的38名激励对象已离职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监事会同意对上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尚未行权的4.06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。公司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，符合《管理办法》《2021年激励计划》《2022年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，且已取得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注销事项。

表决结果为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**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和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》**

监事会认为，根据《2021年激励计划》和《2022年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，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和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。公司及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行权的情形，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合法、有效；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、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为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2月7日